



中国文化史丛书

中國散文史

陈 柱 著

中國文化叢書

第二輯

# 中國散文史

陳柱 著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12705

上海書店

1012705

本书根据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复印

## 中国散文史

陈 柱著

上海书店出版

(上海福州路401号)

上海影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10 1/2

1984年3月第一版 1984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000

J70·1 (全五十册) 定价70.00元  
(内部发行)

## 序

吾國文學就文體而論，可分爲六時代。一曰、駢散未分之時代，自虞夏以至秦漢之際是也。二曰、駢文漸成時代，兩漢是也。三曰、駢文漸盛時代，漢魏之際是也。四曰、駢文極盛時代，六朝初唐之際是也。五曰、古文極盛時代，唐韓柳、宋六家之時代是也。六曰、八股文極盛時代，明清之世是也。自無駢散之分，以至於有駢散之分，以至於駢散互相角勝，以至於變而爲四六，再變而爲八股。散文雖欲純乎散，而不能不受駢文之影響。駢文雖欲純乎駢，而亦不能不受散文之影響。以至乎四六專家，八股時代，凡爲散文駢文者，胥不能不受其影響。此文學各體分立之後，不能不各互受其影響者也。

復次，文學者治化學術之華實也。吾國之文學，又可分爲七時代。一曰、爲治化而文學之時代，由夏商以至周初是也。二曰、由治化時代而漸變爲學術時代，春秋之世是也。三曰、爲學術而文學時代，戰國是也。四曰、反文化時代，嬴秦是也。五曰、由學術時代而漸變爲文學時代，兩漢是也。六曰、爲文學

而文學時代，漢魏以後是也。七曰，以八股爲文學時代，明清是也。凡天下之物，不能有偶而無奇，亦不能有奇而無偶。凡文之自然者，亦莫不如是。此秦以前之文，爲治化學術而文學，所以奇偶皆備而不能分也。迨後則人力之巧漸加，天然之妙漸減。兩漢之世，則已漸趨尙文學，故駢儷之文漸多，而奇樸之氣日少矣。漢魏之際，子桓兄弟，以文學提倡於上。子桓且言文章爲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故自茲以往，士人遂皆專重文學，而駢文遂如日之中天。至唐韓柳輩出，提倡文學改革，去六朝之今體，復秦漢之古文。然其意亦爲文學而文學，非復秦漢以前爲學術而文學矣。自爾以後，不外駢散二體之角勝。若八股則駢散二體之合者也。自八股興，則舉世且爲八股而文學矣。爲文學而文學，故文學之體則甚尊，而文學之質乃日衰矣。何謂文學之質？學術是也。若爲八股而文學，則文學亦卑矣。

吾嘗以謂文字者語言之符號也。然語言隨口而出，難以急亟雕修；文字筆之於書，可以從容潤色。言語不畏詳繁，文字宜求簡要。故文字與言語，不能離之太遠；亦不能合之太近。離之太遠則爲古典，駢文是也；爲艱深，辭賦如班揚，古文如蘇綽樊宗師是也。合之太近則爲方言，爲別字，如殷之盤庚，晚周之墨子，是也。是二者皆不足以行遠，均有違乎辭達之愜。得其中者，惟春秋戰國，自墨子而外，其

文詞語氣大抵相類，雖間用一二方言，爲數亦僅，度當時方言之異，決不如是之簡也。諸子爲文，當亦力去鄙倍，以求其近雅而易識矣。今夫方言之不一，省與省殊，縣與縣殊，鄉與鄉殊，而古之與今又殊，倘必令文字與言語爲一，以方言入於文字，則異地異時，孰能識之哉？是直區吾國爲千百國，且復使後代之人不能讀前代之書，而使此千百國者又胥爲無文化之國而後已也。夫方言之不統一，方將力求所以統一之道。今於既統一之文字，獨奈何必從而分裂之，隔絕之邪？吾觀數千年來之文學史，雖駢散奇偶，淺深難易，互相角勝，以要以不與言語相離太遠與相合太近者爲能通流。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北流陳柱柱尊自序。

一、所述各人履歷，多據史傳，並書明某傳，然亦有節省太多者則書名從略。

二、文學史最重開明源流，本書有因源以及流者，亦有因流而溯源者。

三、所論各家之文，貴有例證，而例證尤忌割截，古之美文一經割截，則其美全失，如割截美人之口鼻以論其美也，故本篇除篇幅太長不得不節錄者外，所錄皆全篇文字。

四、所書諸人姓名別字，均隨行文之便，並不畫一，誠以吾國各籍稱謂原不一致，強而一之，青年

讀他書，一遇異稱，反多不能識也。

# 目錄

第一編	駢散未分時代之散文	一
夏商周秦	.....	一
第一章	總論	一
第二章	爲治化而文學時代之散文	五
自夏商至春秋	.....	五
第一節	總論	五
第二節	夏代散文	七
第三節	殷代散文	一七
第四節	周初散文	二〇

第三章 由治化時代而漸變爲學術時代之散文……………二六

春秋時代……………二六

第一節 總論……………二六

第二節 學術大師孔老之散文……………二七

第三節 史傳家左丘明之散文……………三二

第四章 爲學術而文學時代之散文……………四四

戰國……………四四

第一節 總論……………四四

第二節 陰陽家之散文……………五一

第三節 墨家墨子之散文……………五五

第四節 儒家孟荀之散文……………五九

第五節 道家莊周之散文……………六六

第六節	法家韓非之散文	七〇
第七節	名家公孫龍子之散文	七五
第八節	雜家之散文	七八
第九節	縱衡家蘇張之散文	八二
第十節	鐘鼎文學家之散文	八六
第五章	反文化時代之散文	九一
	秦	九一
第一節	總論	九一
第二節	反文學者李斯之散文	九三
第二編	駢文漸成時代之散文	九九
	兩漢三國	九九
第一章	總論	九九

第二章 由學術時代而漸變爲文學時代之散文……………一〇六

兩漢……………一〇六

第一節 總論……………一〇六

第二節 辭賦家之散文……………一〇七

第三節 經世家之散文……………一一四

第四節 史學家之散文……………一一八

第五節 經學家之散文……………一二六

第六節 訓詁派之散文……………一三五

第七節 碑文家之散文……………一三九

第三章 爲文學而文學時代之散文……………一四四

漢魏之際……………一四四

第一節 總論……………一四四

第二節	三曹之散文·····	一四七
第三節	建安七子之散文·····	一五二
第四節	吳蜀之散文·····	一五八
第三編	駢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一六五
晉及南北朝·····		一六五
第一章	總論·····	一六五
第一節	藻麗派之散文·····	一六六
第二節	帖學家之散文·····	一六九
第三節	自然派之散文·····	一七五
第四節	論難派之散文·····	一七七
第五節	寫景派之散文·····	一八四
第四編	古文極盛時代之散文·····	一九一

唐宋	一九一
第一章 總論	一九一
第一節 古文家先鋒元結之散文	一九三
第二節 古文大家韓柳之散文	一九七
第三節 韓門難易兩派之散文(附孫樵)	二一一
第四節 矯枉派之散文	二一九
第五節 艱澀派之散文	二二三
第六節 淺易派之散文	二二七
第七節 晚唐五代之散文	二三〇
第八節 宋古文六家之散文	二三三
第九節 道學家之散文	二四九
第十節 民族主義派之散文	二五三

第五編 以八股爲文化時代之散文……………二六五

明清……………二六五

第一章 總論……………二六五

第一節 明眞復古派前後七子之散文……………二六七

第二節 反七子派之散文……………二七四

第三節 明獨立派之散文……………二八三

第四節 清代桐城派之散文……………二八七

第五節 清維新以後之散文……………三〇四

# 中國散文史

## 第一編 駢散未分時代之散文

夏商周秦

### 第一章 總論

駢文散文兩名，至清而始盛，近年尤甚。求之於古，則唯宋羅大經鶴林玉露，引周益公「四六特拘對耳，其立意措詞貴渾融有味，與散文同」之言。自此以前則未之見也。夏敬觀云：「駢文義本柳宗元駢四儷六一語，顧未以名文也。說文駕二馬爲駢，莊子駢拇與枝指對舉，於義皆未嫩。大抵唐以後，韓柳之學大倡，承其流者各圍門戶之私，務標異以示軒輊，治偶文輩又苟習庸濫，取便箋奏，不能求端往古，以尊其體，而駢義之非，遂無辯之者。李商隱且以四六誣其集，其慎尤甚。清李兆洛昌言復

古，彙選漢六朝文樹之圭臬，而不悟立名之誤。」（蜀广文稿序）夏氏以駢文一名於義無當，是也。吾謂散文一名，尤爲不通。莊子人間世有散木一名，與文本相對。郭象曰：「不在可用之數曰散木，可用之木爲文本。」荀子勸學篇有散儒一名，與法士相對。楊倞注：「散謂不自檢束，莊子以不材木爲散木也。」夫無用之木爲散木，無用之儒爲散儒，則散文云者，豈非無用之文邪？說文肉部「臄，雜肉也。」說文林部「枝，分離也。」散文與駢文相對，其本字當爲枝，蓋取離散之義，與駢合相反也。然文體而取義於離散何邪？故有正名者出，駢文散文二名，必在所當去矣。原散文一名，清之駢文家最喜用之。孔廣森答朱滄湄書云：「六朝文無非駢體，但縱橫開闔，一與散文同。」袁枚胡稚威駢體文序云：「散文可踏空，駢文必徵實。」至清末羅惇齋文學源流云：「文之既立，何殊駢散？西漢以前渾樸敦雅，駢不慮雜，散不病野。」又云：「西京鉅子溯兩司馬，子長源出左國，俊宕其神，長卿系出詩騷，麗蜜其體。別其外貌，未能強同，要以材力冠絕，通宏相徵，一爲散體之家，一爲駢文之祖。」又云：「周秦逮於漢初，駢散不分之代也。西漢衍乎東漢，駢散角出之代也。魏晉歷六朝至唐，駢文極盛之代也。古文挺起於中唐，策論靡然於趙宋，散文興而駢文蹶之代也。宋四六，駢文之餘波也。元明二代，駢散並衰，而散

力終勝於駢。明末迄乎國朝，指清駢散並興，而駢勢差強於散。羅氏之言，皆以駢散對舉，詳其意誼，蓋散文亦不過古文之別名耳。而現代所用散文之名，則大抵與韻文對立，其領域則凡有韻之詩賦詞曲，與有聲律之駢文，皆不得入內；與昔之誼同古文，得包辭賦頌贊之類，其廣狹不侔矣。

吾以謂駢散二名實不能成立，不如以尙麗藻者名爲文家言，重質朴者名爲質家言，或省之曰文言，曰質言。而文質二體之中，又各分有韻文與無韻文二種。如此則比之六代文筆之分，與近代駢散之別，尤爲辨章矣。吾今於本書所論之領域，則仍沿用近日散文之誼，而論文筆之駢散，則多用奇偶之誼，讀者隨文觀之可也。

天地生物不能有奇而無偶，亦不能有偶而無奇。人之一身奇也，而二手二足則偶矣。手足之指各五，奇也，而二手二足各合而爲十，則偶矣。首奇也，而兩耳兩目，則偶矣；一鼻一口又奇矣。且鼻有二孔，則偶矣。且一奇與一偶相對，則有爲偶矣。推之植物之花葉，最爲吾人之美觀者，何莫非奇偶之相雜。易曰：「地之可觀者莫如木，以其花葉之奇偶相雜最顯著也。」李兆洛云：「天地之道陰陽而已。奇偶也，方圓也，皆是也。陰陽相並俱生，故奇偶不能相離，方圓必相爲用。道奇而物偶，氣奇而形偶，神奇